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1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22 年年度报告的 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暨延期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606 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具体内容如下：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我部对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 关于审计意见。年报及前期公告显示，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系 2022 年一汽凌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凌源”）将其持有的 15 张商业承兑汇票面值合计 1.37 亿元背书给公司，公司根据协议向其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及银行存款共计 1.12 亿元，同时收取 1981.5 万元贴现手续费用。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后承兑人均未能兑付，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披露对逾期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1.12 亿元，并对一汽凌源、票据承兑人、担保人分别提起诉讼。

请公司：（1）补充披露票据贴现协议具体内容、对应的交易背景、交易金额、交易对方、承兑人具体情况、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结合上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开展票据贴现业务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或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2）说明公司

实施上述交易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及主要决策人，是否采取了资金安全保障措施，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存在缺陷，请公司董监高结合自身履职情况，说明是否履行忠实、勤勉义务；（3）补充披露目前的诉讼进展，已采取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并充分提示风险。（4）核实除上述交易外，公司是否还有其他融资性票据贴现业务，如有，请逐笔披露相关情况，包括交易对手方名称、关联关系、资信情况、交易时间、账面余额、减值情况、是否逾期等。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4）发表意见。

2. 关于业绩预告。2023年1月31日，公司披露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全年实现净利润9000万元至12000万元。2023年4月19日，公司对业绩预告进行更正，将2022年净利润预计数调整为1000万元至1400万元，更正原因系公司对一汽凌源背书的逾期票据计提坏账准备1.12亿元。2023年4月29日，公司随年报披露计提减值及诉讼具体情况，公告显示2022年12月30日公司与一汽凌源签署了还款协议，约定一汽凌源在2023年3月28日前付清票据未兑付款项，到期未完成兑付后公司对相关方提起诉讼。

请公司：（1）结合一汽凌源、票据承兑人、担保人资信情况以及票据逾期的具体情况，说明相关资产出现减值迹象的时点，是否存在前期应计提未计提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2）说明前期业绩预告相关的决策是否审慎，相关责任人是否勤勉尽责，是否存在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不完整等情形，是否存在风险提示不充分等情况。

3. 关于应收账款。年报显示，202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7.30亿元，同比增长54.27%，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3.78%，应收账款增长幅度高于营收增长。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色选机款项的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和5年以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3.13%、11.19%、20.90%、29.68%、51.30%和100%，上年同期分别为5.35%、18.47%、30.89%、45.94%、64.35%和100%，整体计提比例下调。其他业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保持不变，各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5%、10%、20%、30%、50%、100%。

请公司：（1）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结算方式、信用政策、收入确认方式等变化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2）补充披露色选机业务应收款项前五名对象的名称、是否关联方、交易时间及内

容、交易金额、占对应板块收入的比例；（3）补充披露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具体信用损失确定方法，结合公司相应坏账计提政策、账龄结构及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进一步说明本期整体下调应收色选机款项各账龄坏账计提比例的具体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4. 关于预付款项。年报显示，2020年至2022年，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3483.72万元、5084.79万元、1.05亿元，连续三年增长。其中报告期末预付款项同比增幅107.07%，变动原因系预付货款增加，期末前五名预付款余额合计3987.53万元，占比37.87%。

请公司：（1）列示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交易背景、交易金额、预付比例、款项性质、关联关系、相关资产或服务预计交付时间等；（2）结合公司业务模式、采购模式、现金流情况等，对照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预付大额款项且期末余额连续3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预付款项是否实际流向控股股东或关联方，是否涉及利益输送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 关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年报显示，202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1.04亿元，公司2020年、2021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3481.68万元、-1853.66万元，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持续下降且由正转负。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分别为8.38亿元、12.06亿元和17.34亿元，呈稳定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分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0亿元、2194.87万元、1229.31万元、7150.66万元，季度间波动较大。

请公司：（1）结合采购销售模式、结算方式、回款政策等，说明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显著高于前三季度的原因，公司回款是否存在季节性特征；（2）补充说明在连续三年营业收入稳定增长的情况下，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逐年下降且由正转负的具体原因、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以及公司的应对措施。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收到本函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我部，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正积极组织各业务部门、年审会计师对《工作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核查，现申请的延期披露时间即将到期，鉴于《工作函》涉及内容较多，部分问题尚需进一步明确，公司将延期回复《工作函》。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协调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工作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2 日